

证券代码：838795

证券简称：风景园林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30 日 14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795	风景园林	2024 年 9 月 2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 2024 年 8 月 16 日披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9,842,559.84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9,947,781.52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76,2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8,100,0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

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我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9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

执照复印件。

股东可以现场、信函、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9 月 30 日 14:00-14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刘艳军

联系电话：024-23697222

联系传真：024-23697333

联系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136 号新世界丰盛商务大厦
22 层、23 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3 日